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282　　公司简称:南钢股份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不进行半年度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钢股份	600282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林	唐睿
电话	025-57072073	025-57072083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卸甲甸
电子信箱	nggf@600282.net	nggf@600282.net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0,839,578,471.04	37,735,444,348.85	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52,472,914.16	11,575,266,229.42	17.95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7,064,315.48	656,652,380.81	147.78
营业收入	21,622,332,519.86	16,958,208,543.65	2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8,455,920.34	1,208,156,291.77	8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2,108,984.46	1,103,529,036.26	103.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99	16.73	增加1.2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79	0.3049	69.8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70	0.3049	69.53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6,07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63	1,795,351,958	0	质押	1,795,351,958
华融瑞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3.03	134,000,000	134,000,000	无	0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4	121,167,491	0	质押	114,179,672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	未知	1.95	86,320,000	86,320,00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04	45,856,854	0	无	0
创金合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盛世景新策略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未知	1.02	45,000,000	45,000,000	无	0
九泰基金-广发银行-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1.02	45,000,000	45,000,00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91	40,000,024	30,000,000	无	0
财通基金-广发证券-四川三新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91	40,000,000	40,000,00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未知	0.73	32,085,162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钢联合系公司控股股东南京钢联全资子公司,两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方为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钢联、南钢联合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及是否为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	11南钢债	122067	2011年5月6日	2018年5月6日	0	5.8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56.14	58.7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6.76	7.81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经营亮点

● 盈利能力持续提升,每股收益再创新高

2018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88亿元,同比增加89.42%;基本每股收益0.5179元,同比增加69.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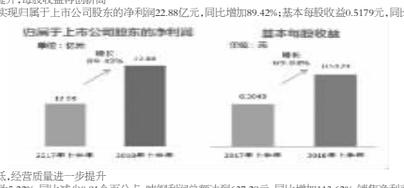

● 费用率继续降低,经营质量进一步提升

报告期,期间费用率为5.22%,同比减少0.81个百分点;吨钢利润总额达到637.28元,同比增加113.62%;销售净利率达到10.58%,同比提高3.46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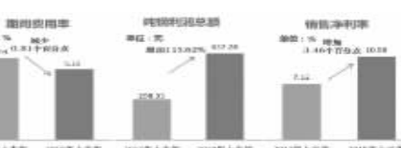

● 净资产稳定增长,资产负债率平稳下降

净资产由年初的155.58亿元增加至报告期末的179.14亿元,增加15.15%;资产负债率由年初的58.77%下降至报告期末56.14%,降低2.64个百分点。

● 聚焦C端,围绕产业链客户深度运营

报告期,公司以"JIT+C2M"模式配送的钢材产品达到46.32万吨,同比增长67.52%,覆盖船板海工、风塔、钢结构、桥梁、容器、工程机械等品种,为亚马尔项目工程船配送2.76万吨整船船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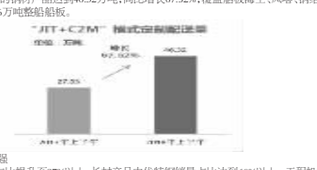

● 优特钢占比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强

报告期,公司板材产品中优特钢钢材量占比提升至87%以上,长材产品中优特钢销量占比达到60%以上。工程机械钢、管线钢、超高强钢、桥梁钢、超高强海工钢、复合板、高标轴承、弹簧钢、汽车钢、石油钻具、合金焊丝等高附加值产品放量。

品种	工序	2018年上半年销量(万吨)	占总销量比例	占总营收比例
板材	宽厚板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船板	172.73	28.27%	40.27%
	桥梁板	43.88	18.23%	8.27%
	工程机械用钢	[illegible]	11.18%	[illegible]
	容器钢	186.87	8.53%	[illegible]
	风塔	179.78	7.38%	3.35%
	桥梁钢	51.87	2.43%	1.19%
	管线钢	154.13	6.43%	0.19%
	小计	2,284.43	100.00%	[illegible]
长材	焊条	271.59	28.85%	30.39%
	冷轧带肋钢筋	184.54	20.27%	16.40%
	高速线材	283.72	8.63%	[illegible]
	工程用型材	187.41	7.85%	2.59%
	冷轧扭	113.23	5.16%	2.34%
	冷拔、冷轧、精密管	72.22	2.53%	1.34%
	三角	44.87	2.33%	[illegible]
	小计	2,283.43	100.00%	56.36%
总计		4,568.85		100.00%

图　2018年上半年钢材产品品种情况

(二)公司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围绕高质量发展,坚持科创驱动,加强产品、技术创新,提升优势产品市场份额;以客户服务为核心,从C端、2Link端、M端三个方向建设工业互联网,优化"高效率生产、低成本智造"精品特钢体系;公司主导产品精品中厚板和优特钢长材产销两旺,产品毛利率同比大幅增加,产品竞争力稳步提升,经营业绩创历史最好水平。

报告期,公司生铁、粗钢、钢材产量分别为481.97万吨、522.06万吨、472.95万吨,同比分别增长8.31%、10.43%、12.53%,分别完成年度计划的53.55%、52.21%、52.55%;实现营业收入216.22亿元,同比增长27.50%;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88亿元,同比增加89.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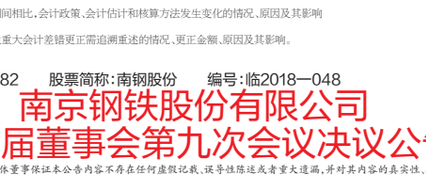

图　2018年上半年钢材产品结构情况(以产量计算)

研发创新

公司与英国莱斯特大学(University of Leicester)成立南钢-英国研究院,重点布局新材料、智能制造及能源环保等三大研发领域。公司聚集国内外研发资源,形成"2+3+4"研发平台,即:2个国际级(南钢-英国研究院、南钢日邦),3个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国家认可实验室、国家材料环境腐蚀平台大气站),4个省级(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江苏省高端钢铁材料重点实验室、江苏省船舶用钢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报告期,公司研发新产品47个。为庞巴迪单轨项目开发的单轨道岔用耐候钢,打破国外垄断;止裂钢、碳锰低温钢、管线钢复合板、容器复合板等实现首次供货。

报告期,公司11个新产品通过省级鉴定:海洋工程用低温结构钢板、石油天然气输送管用镍基合金复合板、1000MPa级水电钢等3个产品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建筑结构用钢板、抗震用低屈服度钢板、转向器齿条用钢、船用双相不锈钢复合板、耐候螺栓用钢等3个产品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汽车轮毂轴承用钢、轿车驱动轴用锻花钢、针用钢热轧盘条等3个产品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持续完善创新体系,激励全员创新。报告期,公司新增重大创新项目30项、重点创新项目50项,"一种低压缩比热轧9Ni钢厚板的制造方法"荣获国家"中国专利奖优秀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609项,其中发明专利310项。

优势产品

报告期,公司X80高强管线钢中标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工程;9Ni钢中标16万立方唐山LNG二期储罐项目;高强水电钢中标浙江长龙山水电站;钻杆接头用钢应用于井深达8,420米的四川川深1井。

公司工程机械钢销量30.03万吨,同比增长89.06%;管线钢销量18.10万吨,同比增长161%;超高强海工钢销量1.31万吨;同比增长1,383%;超高强钢销量2.49万吨,同比增长102%;复合板销量1.06万吨,同比增长63.7%;高标轴承钢、弹簧钢、汽车钢三大长材特钢销量30.16万吨,同比增长32%;石油钻具、合金焊丝等高附加值产品销量5.68万吨,同比增长60%。

报告期,公司完成产品第三方认证21项,顾客第二方认证31项;高端用户认证取得新突破,抗酸管线钢国内首家通过沙特阿美认证,汽车用钢、高标轴承钢通过世界知名主机厂和零部件厂认证。

工业互联网建设

公司以"两化融合"为手段、"JIT+C2M"模式为基础,加快工业互联网建设,持续提升智能制造能力。通过销售电子商务系统、物流与厂禁系统整合以及金陵钢宝网(二期)等C端建设,从售前、售中、售后等方面,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提升客户体验;通过ERP 2ERP(企业间ERP系统集成)、电子智能招标系统等2Link端建设,打通上下游供应链的信息壁垒,整合供应链资源;通过板材深加工、特钢MES(制造执行系统)、宽厚板板坯库自动化管理系统、研发管理系统、复合板项目、智能装备与机器人应用等M端建设,优化新产品研发过程与客户的协同性,提升个性化定制产品制造流程的智能化,逐步打造智能工厂示范线,推动公司由"生产型制造"向"服务型智造"转变。

绿色制造

报告期,公司吨钢综合能耗为554.8千克标准煤,同比下降16.4千克标准煤;吨钢综合电耗为455.2千瓦时,同比下降14.7千瓦时;吨钢耗新水为2.2立方米,同比下降0.9立方米;自发电量为13.1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1亿千瓦时,自发电比例为55.1%,同比提高1.3个百分点;二氧化硫排放量1,626吨,较许可量低39.28%;氮氧化物排放量4,077吨,较许可量低23.36%;颗粒物排放量9,283吨,较许可量低8.26%。

3.1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18—048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上午10:00在公司715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祝瑞荣、唐斌、姚永宽、应文禄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黄一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8年上半年,公司生铁、粗钢、钢材产量分别为481.97万吨、522.06万吨、472.95万吨。截至2018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408.4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36.52亿元;公司2018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216.22亿元,同比增长27.50%;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2.88亿元,同比增加89.4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com.cn/,下同)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临2018-050)。

(二)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申请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办理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有关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1)。

(三)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与《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逐项对照,认为公司符合相应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备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资格和条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预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宜。逐项表决如下:

1.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在获准发行后,可以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规模及分期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前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配售安排

本次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不向本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债券期限及品种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结构(包括是否设计含权、是否设计回售条件或回售条款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是否设计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债券利率及确认方式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询价情况进行债券配售。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不向本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利息按年支付,本金连同最后一期利息一并偿还,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担保方式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的担保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及子公司有息债务和/或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具体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财务状况与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决定的专项账户中。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由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1.上市场所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后,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债券上市交易。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公司债券的上市交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偿债保障措施

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毕后,如公司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须采取相应措施以保障偿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相应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13.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授权相关事宜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结合公司需求和债券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修订、调整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债券期限、债券品种、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发行安排(包括是否分期发行、发行期数及各期发行的数量等)、担保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评级安排、具体申购办法、具体配售安排、是否设置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以及设置的具体内容、设立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募集资金用途及金额比例、偿债保障安排、债券上市等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方案有关的全部事宜;

(2)决定聘请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申报及上市相关事宜;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选择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

(3)负责具体实施和执行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申请上市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批准、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上市协议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并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申报文件进行相应补充或调整;

(4)在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公司债券的上市、还本付息等事宜;

(5)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对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事宜的具体方案等作出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工作;

(6)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7)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获授权人士,代表公司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事宜;

(8)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分项表决方式进行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议案3、议案4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2)。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独立董事陈传明、应文禄和王翠敏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我们认为公司出具的《2018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过程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违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18-053)。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为资源综合利用发电项目、原料场环保封闭改造项目。

公司独立董事陈传明、应文禄和王翠敏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综合考虑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及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4)。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下,对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起12个月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陈传明、应文禄和王翠敏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含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含子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5)。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该议案起12个月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陈传明、应文禄和王翠敏对本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6)。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临2018-057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18年8月修订)》。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2018年8月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定〈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2018年8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制度(2018年8月修订)》。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8年9月5日(星期三)下午14:30在南京南钢宾馆1#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8)。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18—049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18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分送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上午在公司715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陶魄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68条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该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8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利用效率和经济效益,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议案,并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本次计划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含子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利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含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18—050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九号——钢铁》、《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现将2018年第二季度的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经营指标	2018年4-6月	2017年4-6月	增减幅度(%)
板材			
产量(万吨)	119.24	96.49	23.58
销量(万吨)	115.54	97.61	18.37
平均售价(元/吨)(不含税)	4,079.83	3,364.27	21.27
棒材			
产量(万吨)	84.09	82.96	1.36
销量(万吨)	84.85	84.12	0.87
平均售价(元/吨)(不含税)	3,790.31	3,309.08	14.54
线材			
产量(万吨)	12.43	12.19	1.97
销量(万吨)	12.79	11.97	6.85
平均售价(元/吨)(不含税)	4,163.88	3,592.94	15.89
带钢			
产量(万吨)	13.03	7.92	64.52
销量(万吨)	13.00	8.24	57.77
平均售价(元/吨)(不含税)	3,899.05	3,400.59	14.66
型钢			
产量(万吨)	8.10	5.55	45.95
销量(万吨)	8.26	5.55	48.83
平均售价(元/吨)(不含税)	4,327.15	4,524.34	-4.36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282　　股票简称:南钢股份　　编号:临2018—051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有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发展,